

舟山住房公积金开通新业务 市民可以办理异地还款啦

“公积金缴存在舟山，房子买在杭州，还款还是有压力。要是能像本地公积金贷款一样，按月签约还贷就好了……”来自市公积金中心的最新消息，日前，舟山住房公积金已开通“偿还异地公积金贷款按月约定提取业务”。

针对上述的情况，只要在“浙里办”上点一点，就能完成。一起来看该业务的具体办理流程，只需5个步骤，即可轻松办理。

1 登录浙里办APP，点击“公积金”

2 在公积金提取模块下，选择“偿还购房贷款”

3 委托办理情况选择“申请人本人办理”，贷款类型选“公积金贷款”，贷款偿还情况选“还贷期间”

4 想要办理的业务选择“按月提取还贷签约业务”，公积金缴存中心是否与公积金贷款中心是否同一个选择“否”，申请人与借款人关系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5 缴存地公积金中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贷款地中心选择“公积金贷款所在地”

缴存地公积金中心通过信息共享，自动核查缴存与还贷信息，即可实现跨中心按月还贷签约。签约后平台按各地政策与上月还贷情况，自动计算实际可提取金额，实现业务“申请零跑腿、办理零材料、资金秒到账”。

该功能实现了线上智能秒签、每月自动提取，有效减轻异地贷款职工还贷压力。



(内容来源竞舟客户端)

货车贴了张“小纸条”上路 故意遮挡车牌号：罚款、扣分

近日，市交警支队民警在审核非现场违法数据时，发现一辆货车车牌很“怪异”，怎么少了一位数字？放大一看，最后一位竟然被纸片遮掉了。

经进一步核查发现，该车此前在舟山道路上已有两次违法记录，司机存在为逃避处罚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的嫌疑。

但这样真就查不到了吗？两小时后，交警就查到了这辆车的相关信息，并找到了司机。

面对交警质问，司机承认了当天下高速后，为怕交通违法被抓拍，便用纸条贴住号牌。罚款200元、记9分，这张小纸条的代价太大啦！

交警提醒，遮挡机动车号牌属主观故意的严重违法行为，易产生随意违法心理，加大交通事故风险。各位司机驾车出行，请遵守交通法规，千万不要耍小聪明。

(内容来源竞舟客户端)

定海发布红蓝榜 比一比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定海区农业农村局发布最新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红蓝榜。一起来看看。

根据《中共舟山市定海区委办公室 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若干意见(试行)》，定海区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红蓝榜晾晒制度，自2022年第二季度起，每季度对全区79个行政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增长情况分类排名晾晒。目前，2024年第一季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红蓝榜已经出炉，现予以晾晒。

列入红榜的行政村名单

I类：白泉镇白泉村、城东街道

胜利村

II类：白泉镇潮面村、马岙街道三江村、白泉镇繁强村、小沙街道三龙村

III类：城东街道城北村、小沙街道大沙村

列入蓝榜的行政村名单

I类：白泉镇小展村、白泉镇小港村

II类：马岙街道五一村、干礁镇青龙村、干礁镇双庙村、马岙街道团结村

III类：小沙街道增辉村、白泉镇星塔村

(内容来源竞舟客户端)

为路过老人送上免费生煎包，暖心 获得奖金后，她的举动更暖

近日，定海一位商家因为一个善良的举动引发关注，并因此获得了一笔奖金。而她对这笔奖金的处理方式：将奖金以代金券的形式回馈社会，更是值得我们一个大大的点赞。

本月初，一则短视频在网络上引起了不少人的关注。

视频内，一名老人在定海城区一家生煎店门口犹豫半天，也没舍得花钱购买。见老人离开，店内负责人立即盛起满满一份生煎包，冒雨追上去，将生煎包塞到了老人手中。

忆来顺生煎店负责人丽丽说道：“当时遇到这位老人，我也是比较心疼，然后做了个视频发到了自己的公众账号上，没想到引起这么多人的关注，还意外地获得了一笔奖金。我打算把奖金做成生煎包代

金券，发给附近有需要的居民。”

为达成心愿，媒体和店家负责人来到该店铺所在的昌国街道东管庙社区和定海区残联，筛选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体名单。

定海区残联工作人员刘佳表示，可以向定海残疾人之家进行分发，因为定海区残疾人之家和爱心商家很近，也可以向其他有需要的残疾人进行分发，优先照顾困难残疾人。

代金券制作完成后，被送往昌国街道东管庙社区、定海区残疾人之家等地以及环卫工人手中。

据介绍，一张代金券总价10元，上面没写日期，因此不会过期。生煎包2元一个，一次可用代金券购买5个。

(内容来源竞舟客户端)

生活垃圾集中投放点满是蛆虫 舟山一小区物业被罚款

近日，舟山一小区物业被罚款了！为什么呢？因为这个小区的垃圾房脏乱差。

事情要追溯到去年10月，定海区分类办在日常巡查中发现，昌国街道某小区易腐垃圾多日未清运，导致垃圾腐烂、发臭，生活垃圾集中投放点更是爬满蛆虫，场面触目惊心。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将问题线索移交定海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昌国执法中队处置。

执法人员立即对该点位进行巡查，并核实了上述现象，并对该物业管理责任人进行了普法教育，告知其作为生活垃圾投放管理责任人的义务。

根据《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生活垃圾投放管理责任人应当建立垃圾分类投放责任制和日常管理制度，未履行生活垃圾投放管理责任的，由生活垃圾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五百元

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千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参照相关规定，定海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昌国执法中队对相关物业服务企业做出了罚2000元、缴滞纳金600元的处罚。这也是定海区首次针对该行为进行处罚。

定海区分类办相关负责人表示，物业公司作为住宅小区生活垃圾投放的管理责任人，更应履行好自身职责、提高分类意识，落实责任区域内的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指导、监督和管理的工作，做好垃圾分类的积极践行者。



(内容来源竞舟新闻微信公众号)